

長榮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美術學系 藝術創作與立體造型組及水墨組
107 學年度碩士班
課程規劃審議表

學院教育目標		造就身心靈健全成長之人文與社會科學人才。					
系(所)教育目標		一、培養學理研究，獨立思考與藝術創作的優秀專業人才。 二、結合多元化的時代發展趨勢，重視人文精神，開展新的多元藝術相貌。 三、落實富有人文素養、社會關懷與宏觀視野之永續發展理念。					
學生核心能力		一、培養各類美術創作或相關產業之專業人才。 二、著重美術相關理論研究。 三、培養藝術欣賞與批評能力。 四、落實藝術多元化、本土化與國際化的理想。 五、培育人文素養、社會關懷與宏觀視野之永續發展理念。					
課程結構	區分	類別	應修學分數	比例	師資	備註	
	校訂	共同必修		—	—		
		通識學群		—	—		
	院訂	核心課程		—	—		
	本系專業課程	系定必修		12	12/36	本系專任：8人 外系支援：4人 校外兼任：2人	
		藝術創作與立體造型組	必修	18	18/36	本系專任：8人 外系支援：0人 校外兼任：0人	
		水墨組	必修	18	18/36	本系專任：0人 外系支援：4人 校外兼任：3人	
		本系選修 (含跨領域)		12	12/42	本系專任：8人 外系支援：4人 校外兼任：2人	
	承認外系選修			—	—		
	課程配當表			附件夾檔			
課程地圖			附件夾檔				